

宝鸡市民政局

关于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自查报告

市政府：

按照《市司法局关于报送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的通知》要求，我局认真梳理了今年以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点学习内容，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机结合起来，作为领导法治建设工作的根本遵循。先后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重大意义 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等重要篇目。始终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干部学习培训的必选课程和重要内容，切实增强民政系统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本领。

二是扎实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将社会主力核心价值观融入法制宣传教育，积极推进民政系统法治建设，把依法行政贯穿于民政工作始终。在局系统组织开展了法治宣传月、“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12.4”宪法宣传周等一系列法制宣传活动。组织局

系统干部职工 370 人在“法宣在线”陕西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平台参加学法考试，合格率 100%。同时，加大对《民法典》《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殡葬管理条例》《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条例》等民政政策法规的宣传，不断增强全体公民的法律意识，提高民政政策知晓率。

三是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建立健全未成年保护工作协调机制，出台了《关于做好因突发事件影响造成监护缺失未成年救助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宝鸡市儿童福利机构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代养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及时足额发放困境儿童各项保障资金，实现符合条件的未成年人“应保尽保”。加大《民法典》（婚姻家庭编）和婚姻文化宣传，提升婚姻登记系统动态管理维护质量，婚姻登记工作法治化、规范化、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将移风易俗、喜事新办、文明节俭纳入村规民约，全市 1165 个行政村实现了红白理事会全覆盖。着力在流浪乞讨人员街面巡查、救助管理、寻亲安置、回访稳固等关键环节上建机制、提质量、优服务。率先在全省制定出台《宝鸡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实施细则》，印发了《关于最低生活保障金核算有关问题的通知》，规范了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工作。制定出台家庭财产适当豁免制度，着力解决部分特殊困难群众因家庭财产“撞红线”而无法纳入低保的问题。截至 12 月底，全市共纳入城乡低保对象 45986 户、102197 人，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及各类补贴 5.977 亿元。

四是不断提升法治化建设水平。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统筹推进行政执法事前公开与政府信息公开、权责清单公布等工作。全面准确及时主动公开行政执法主体、人员、职责、权限、依据、程序等信息。编制并公开服务指南、执法流程图，明确执法事项名称、受理机构、受理条件等内容。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制定执法规范用语指引，确保文字记录合法规范、客观全面、及时准确。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法制审核工作中的作用，未经法制审核或者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决定。严格按照《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要求，聘请 1 名律师担任法律顾问，为我局行政管理业务中的法律问题和行政执法行为提供建议和意见，解答法律咨询，协助草拟、修改和审查合同或相关法律事务的文书，协助开展法制审核工作，机关法治建设水平显著提高。

五是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围绕高质量发展，优化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联合各业务主管单位和相关部门，开展了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专项整治和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专项行动，明确了长效治理和监管机制。督促指导行业协会商会严格落实涉企收费政策，对行业协会商会开展评比、培训、表彰等活动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坚决杜绝借开展活动收取费用等违法违规行为。动员有条件的行业协会商会主动减免会费，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今年以来有共 26 家行业协会商会主动减免和降低会费标准、减轻企业负担 87.96 万元，全市行业协会商会通过推动本行业企业为其他市场主体让利减轻企业负担

39 万元，通过为行业争取帮扶政策减轻企业负担 21 万元。印发了《宝鸡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办法》，规范了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建设运营，形成了比较完备的政策体系。积极推进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占比不低于 50%，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城镇覆盖率为 95%。建成运营市级“智慧养老”综合服务管理云平台 and 调度服务中心，正在实施宝鸡市“智慧养老”综合服务管理信息平台推广应用-云视频监控项目，将实现各级民政部门对养老服务机构可视化管理。目前，已为 5442 名老年人建立了电子健康档案，居家上门服务老年人 1500 余人（次），服务满意率 98%以上。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举措，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高质量完成，全面提升民政为民服务质量和水平，奋力谱写新时代宝鸡民政事业追赶超越新篇章。

宝鸡市民政局

2023 年 1 月 29 日